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度

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五權五路31號

電話：(02)22981347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20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2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54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54～57	二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8	二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8	二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8～59	二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60，61～62	二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60，61～62	二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60，63～64	二七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5～79	-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

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為烘焙原料廠商，其存貨有保存期限較短及易於變質之特性，管理階層評估存貨減損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淨變現價值係以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該估計係依據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判斷淨變現價值涉及管理階層之重要估計。有關存貨減損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與存貨減損相關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與存貨減損評估有關之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八。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本會計師參考存貨庫齡、產品有效期限及存貨當年度去化的狀況，並測試存貨庫齡分析的正確性，以評估帳載備抵存貨跌價損失的合理性。
2. 本會計師自期末存貨選樣，比較存貨實際銷售價格與其帳列價值，以確認存貨已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
3. 本會計師於年底參與存貨盤點時，同時評估存貨外觀、有效期限及週轉狀況，以評估損壞及過時貨品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耿　禧　　會計師　虞　成　全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15　日

德泰股票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62,220	19	$ 482,632	2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七）	73,741	3	97,023	4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七）	350,890	14	354,023	1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三）	14,137	1	12,130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	234	-	47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5	-	799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八）	307,275	12	261,586	11
1410	預付款項	34,346	1	39,744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二及二四）	450	-	54,742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243,298	50	1,303,156	55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九）	593,456	24	470,622	2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三及二四）	616,248	25	555,085	24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四及十一）	1,689	-	2,49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16,336	1	13,164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二及二三）	10,890	-	5,08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238,619	50	1,046,444	45
1XXX	資產總計	$ 2,481,917	100	$ 2,349,600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85,683	3	$ 88,870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4,410	-	12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三）	100,928	4	114,930	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	-	23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45,436	2	39,928	2
2310	預收款項	11,783	1	9,69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48,240	10	253,454	11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26,485	1	22,555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20,552	1	24,180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三）	100	-	5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7,137	2	46,785	2
2XXX	負債總計	295,377	12	300,239	13
	權益（附註四及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336,960	14	306,327	13
3200	資本公積	706,936	28	737,569	3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5,999	8	151,444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1,250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956,694	38	875,271	3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173,943	47	1,026,715	44
3400	其他權益	(31,299)	(1)	(21,250)	(1)
3XXX	權益總計	2,186,540	88	2,049,361	8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481,917	100	$ 2,349,60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雪嬌　　經理人：吳文欽　　會計主管：邱俊榮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6年度 金額	106年度 %	105年度 金額	105年度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 2,300,665	100	$ 2,271,593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八、十六及二三）	(1,463,472)	(64)	(1,444,898)	(64)
5900	營業毛利	837,193	36	826,695	36
591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未實現利益（附註四及九）	(2,154)	-	(1,736)	-
592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已實現利益	1,736	-	3,467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836,775	36	828,426	36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六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182,394)	(8)	(176,551)	(7)
6200	管理費用	(178,999)	(8)	(200,990)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076)	(1)	(20,049)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84,469)	(17)	(397,590)	(17)
6900	營業淨利	452,306	19	430,836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十六及二三）	3,499	-	3,23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九及十六）	(6,500)	-	(635)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四及九）	87,779	4	92,771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4,778	4	95,368	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金　額	106年度 %	105年度 金　額	105年度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537,084	23	$ 526,204	2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七）	(85,389)	(4)	(80,651)	(3)
8200	本年度淨利	451,695	19	445,553	2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四、十五及十七）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241	-	(19,660)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81)	-	3,342	-
8310		1,860	-	(16,318)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107)	-	(26,606)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058	-	4,523	-
8360		(10,049)	-	(22,083)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189)	-	(38,401)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43,506	19	$ 407,152	18
	每股盈餘（附註十八）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13.41		$ 13.22	
9810	稀　釋	$ 13.38		$ 13.1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雪嬌　　經理人：吳文欽　　會計主管：邱俊榮

德泰金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6,327	$ 737,569	$ 111,535	$ -	$ 822,905	$ 833	$ 1,979,169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十五）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39,909	-	(39,909)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336,960)	-	(336,960)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445,553	-	445,553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318)	(22,083)	(38,401)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29,235	(22,083)	407,152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6,327	737,569	151,444	-	875,271	(21,250)	2,049,36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附註十五）	30,633	(30,633)	-	-	-	-	-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十五）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44,555	-	(44,555)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21,250	(21,250)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306,327)	-	(306,327)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451,695	-	451,695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60	(10,049)	(8,189)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53,555	(10,049)	443,506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36,960	$ 706,936	$ 195,999	$ 21,250	$ 956,694	($ 31,299)	$ 2,186,54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雪嬌　　經理人：吳文欽　　會計主管：邱俊榮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37,084	$ 526,20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費用	1,518	2,829
A20100	折舊費用	19,981	12,019
A20200	攤銷費用	2,047	1,988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87,779)	(92,771)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383	-
A21200	利息收入	(674)	(1,723)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50	2,33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88	(2)
A239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未實現利益	2,154	1,736
A240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已實現利益	(1,736)	(3,467)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8,248	72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3,282	(27,725)
A31150	應收帳款	1,615	(34,35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12)	4,82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48	847
A31200	存　　貨	(47,639)	(14,948)
A31230	預付款項	5,398	(14,823)
A32150	應付帳款	(3,177)	16,13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402	1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4,002)	10,624
A32210	預收款項	2,092	(6,89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387)	(11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51,984	383,46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69	1,17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7,446)	(80,98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75,207	303,64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794	$ 33,836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167)	(82,80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246)	(87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	48
B07500	收取之利息	-	551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附註九）	(27,081)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54,292	108,95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874)	-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13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60,280)	59,84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50	50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20,882)	-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	7
C038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23)	-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306,327)	(336,96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7,182)	(336,90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157)	(1,01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20,412)	25,57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2,632	457,056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62,220	$ 482,63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雪嬌　經理人：吳文欽　會計主管：邱俊榮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一)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78 年 6 月設立於台北市之股份有限公司，於 102 年 10 月註冊地變更為新北市，所營業務主要為：

1. 烘焙炊蒸食品製造業。
2. 製粉業。
3. 食品添加物製造業。
4. 麵條、粉條類食品製造業。
5. 食品什貨批發業。
6. 食品添加物批發業、零售業。
7.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8. 國際貿易業。
9. 菸、酒類輸入業。
10.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二) 本公司股票自 104 年 4 月 9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三) 本公司股權分散，故並無母公司。

(四)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13 之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係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三。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IFRS 9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本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預期適用IFRS 9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本公司選擇於適用IFRS 9金融資產之認列、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106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IFRS 9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類別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說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462,220	$ 462,220	註
應收款項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39,007	439,007	註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309	2,309	註
質抵押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50	450	註

	106年12月31日帳面金額（IAS 39）	重分類	再衡量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IFRS 9）	107年1月1日保留盈餘影響數	107年1月1日其他權益影響數	說明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	$ -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IAS39）重分類	-	903,986	-	903,986	-	-	註
合計	$ -	$ 903,986	$ -	$ 903,986	$ -	$ -	

註：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存出保證金及質抵押之金融資產原依 IAS 39 屬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評估應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

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

經評估後，IFRS 15 將不致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3.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將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4：2019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IFRS 16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IAS 17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籌資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本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IFRIC 23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AS 19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前述修正將推延適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商品完成出售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應付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有重大性之情形除外。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

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00	$ 300
銀行活期存款	443,920	482,332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18,000	-
	$ 462,220	$ 482,632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含約當現金之銀行定期存款）	0.01%~0.66%	0.01%~0.30%

七、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催收款及其他應收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	$ 73,741	$ 97,023
減：備抵呆帳	-	-
	$ 73,741	$ 97,023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 354,291	$ 358,531
減：備抵呆帳	(3,401)	(4,508)
	$ 350,890	$ 354,023
催收款		
催收款	$ 12,396	$ 9,771
減：備抵呆帳	(12,396)	(9,771)
	$ -	$ -
其他應收款		
其他	$ 234	$ 477

(一) 應收票據

本公司對應收票據之平均兌現天數為30至60天，於決定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尚未發生無法回收之應收票據，本公司對於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二)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至120天，收款政策並未對逾期之應收帳款加計利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歷史經驗顯示多數帳款回收情況良好，但本公司仍對於逾期帳齡超過181天之應收帳款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181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299,965	$310,330
1～90天	54,102	48,201
91～180天	224	-
181天以上	-	-
合　　計	$354,291	$358,531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截至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應收帳款無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情事。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3,827	$ 3,827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681	68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4,508	4,508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1,107)	(1,10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3,401	$ 3,401

催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7,623	$ -	$ 7,623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2,148	-	2,14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9,771	-	9,771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2,625	-	2,625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2,396	$ -	$ 12,396

(三)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主係應收代墊款等款項，由於歷史經驗顯示並未發生無法回收之情事，故經評估無應認列備抵呆帳之情形。

八、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 224,860	$ 178,437
在途存貨	82,415	83,149
	$ 307,275	$ 261,586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463,472 仟元及 1,444,898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950 仟元及 2,335 仟元。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593,456	$ 470,350
投資關聯企業	-	272
	$ 593,456	$ 470,622

(一) 投資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TEHMAG FOODS CORPORATION	$ 383,530	$ 312,188
TEHMAG FOODS CORPORATION SDN. BHD.	65,462	50,693
ZOOM FOODS (H.K.) COMPANY LIMITED	117,443	81,186
揚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9,175	28,003
與子公司銷貨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2,154)	(1,720)
	$ 593,456	$ 470,350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子公司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TEHMAG FOODS CORPORATION（註2）	100.00%	100.00%
TEHMAG FOODS CORPORATION SDN. BHD.	77.23%	77.23%
ZOOM FOODS (H.K.) COMPANY LIMITED（註1）	100.00%	80.00%
揚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註1：本公司於106年3月9日董事會決定購入ZOOM FOODS (H.K.) COMPANY LIMITED之20%股權，並以106年1月1日為股權移轉基準日，股權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對ZOOM FOODS (H.K.) COMPANY LIMITED之持股比例由80%增加至100%，請參閱附註十九。

註2：本公司透過TEHMAG FOODS CORPORATION於106年1月26日簽訂轉投資無錫天滿紙器有限公司股權60%之協議，並以106年1月1日為股權移轉基準日。請參閱本公司106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三。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二七。

106及105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TEHMAG FOODS (THAILAND) CO., LTD.	$ -	$ 288
與關聯企業銷貨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	(16)
	$ -	$ 272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284)	($ 365)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284)	($ 365)

TEHMAG FOODS (THAILAND) CO., LTD.於102年3月於泰國註冊並登記設立完成，由本公司持股50%，主要營業項目為銷售烘焙原料。

本公司對TEHMAG FOODS (THAILAND) CO., LTD.之持股為50%，且於股東會議之表決權亦為50%。然而，係由其他股東控制TEHMAG FOODS (THAILAND) CO., LTD.董事會之組成並由董事

會指派管理階層，因此本公司對 TEHMAG FOODS (THAILAND) CO., LTD.不具控制能力。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對 TEHMAG FOODS (THAILAND) CO., LTD.僅具有重大影響，故將其列為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本公司於 106 年 8 月處分其對 TEHMAG FOODS (THAILAND) CO., LTD. 50%股權，並產生處分損失 383 仟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不動產	合計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208,501	$ 100,161	$ 5,706	$ 6,433	$ 36,987	$ 10,837	$ 175,252	$ 543,877
增添	-	-	-	-	10,789	11,782	49,494	72,065
處分	-	-	-	(1,223)	(567)	-	-	(1,790)
其他－由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	429	-	429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08,501	$ 100,161	$ 5,706	$ 5,210	$ 47,209	$ 23,048	$ 224,746	$ 614,58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15,632	$ 2,811	$ 5,163	$ 22,243	$ 3,372	$ -	$ 49,221
折舊費用	-	3,656	728	847	4,612	2,176	-	12,019
處分	-	-	-	(1,183)	(561)	-	-	(1,74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 19,288	$ 3,539	$ 4,827	$ 26,294	$ 5,548	$ -	$ 59,496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208,501	$ 80,873	$ 2,167	$ 383	$ 20,915	$ 17,500	$ 224,746	$ 555,085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208,501	$ 100,161	$ 5,706	$ 5,210	$ 47,209	$ 23,048	$ 224,746	$ 614,581
增添	-	517	-	-	8,735	1,781	69,134	80,167
處分	-	-	-	-	(640)	(366)	-	(1,006)
重分類	-	258,651	-	-	413	14,759	(273,823)	-
其他－由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1,067	-	-	1,06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08,501	$ 359,329	$ 5,706	$ 5,210	$ 56,784	$ 39,222	$ 20,057	$ 694,809
累積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9,288	$ 3,539	$ 4,827	$ 26,294	$ 5,548	$ -	$ 59,496
折舊費用	-	7,748	716	383	6,224	4,910	-	19,981
處分	-	-	-	-	(551)	(365)	-	(91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27,036	$ 4,255	$ 5,210	$ 31,967	$ 10,093	$ -	$ 78,561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208,501	$ 332,293	$ 1,451	$ -	$ 24,817	$ 29,129	$ 20,057	$ 616,248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0年
機動電力設備	15年
工程系統	8至10年
其他	3至5年
機器設備	5至7年
運輸設備	5年
生財器具	3至8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四。

十一、其他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9,093
單獨取得	874
處分	(2,847)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7,120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5,489
攤銷費用	1,988
處分	(2,847)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4,630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2,490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7,120
單獨取得	1,246
處分	(1,083)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7,283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4,630
攤銷費用	2,047
處分	(1,083)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5,594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1,689

電腦軟體成本係以直線法依其耐用年數按1年至5年分期攤銷。

十二、其他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金融資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註1）	$ -	$ 54,292
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資產（註2）	450	450
	$ 450	$ 54,742

註1：105年12月31日銀行定期存款之利率區間為1.11%~1.13%。

註2：本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係設定為合約交易之質押，請參閱附註二四；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銀行定期存款之利率分別為1.04%及1.13%。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非 流 動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三）	$ 2,309	$ 3,111
預付設備款	7,614	1,084
長期預付費用	967	888
	$ 10,890	$ 5,083

十三、其他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含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 81,981	$ 94,777
應付稅費	4,404	7,097
應付保險費	1,338	1,311
其　　他	13,205	11,745
	$ 100,928	$ 114,930
非 流 動		
存入保證金	$ 100	$ 50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4,134	$ 26,01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582)	(1,833)
提撥短絀	20,552	24,180
資產上限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0,552	$ 24,18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1月1日	$ 6,014	($ 1,380)	$ 4,63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50	-	250
利息費用（收入）	105	(27)	78
認列於損益	355	(27)	328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16	$ 16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92	-	92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199	-	1,199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18,353	-	18,35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9,644	16	19,660
雇主提撥	-	(442)	(442)
福利支付	-	-	-
105年12月31日	26,013	(1,833)	24,18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83	-	283
利息費用（收入）	358	(29)	329
認列於損益	641	(29)	61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5	5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48	-	148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2,394)	-	(2,39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246)	5	(2,241)
雇主提撥	-	(1,999)	(1,999)
福利支付	(274)	274	-
106年12月31日	$ 24,134	($ 3,582)	$ 20,552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8%	1.38%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729)	($ 808)
減少0.25%	$ 761	$ 844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743	$ 824
減少0.25%	($ 716)	($ 79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534	$ 534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8年	13.2年

十五、權　　益

(一)股　　本

普通股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60,000	60,000
額定股本	$600,000	$6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33,696	30,633
已發行股本	$336,960	$306,327

本公司於額定之普通股股數內保留 5,000 仟股作為發行員工認股權。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6 年 5 月 26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資本公積轉增資 30,633 仟元，計發行新股 3,063,3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336,96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6 年 6 月 8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7 月 10 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案業經 106 年 7 月 20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68046147 號函核准。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註1）	$ 706,909	$ 737,542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員工認股權（註2）	27	27
	$ 706,936	$ 737,569

註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 此類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5 月 31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連同以前

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本公司股利政策擬具分配方案。本公司正值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配採剩餘股利政策，依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每年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 20%以上分派股東紅利，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當年度全部股利之 20%。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六之(五)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公司法第 237 條規定，按稅後餘額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6 年 5 月 26 日及 105 年 5 月 3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4,555	$ 39,909	$ -	$ -
特別盈餘公積	21,250	-	-	-
現金股利	306,327	336,960	10	11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6 年 5 月 26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30,633 仟元轉增資。

本公司107年3月15日董事會擬議106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5,170	$ -
特別盈餘公積	10,049	-
現金股利	353,808	10.5

有關106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07年5月30日召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	$ -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21,250	-
年底餘額	$ 21,250	$ -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21,250)	$ 83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2,490)	(26,606)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383	-
相關所得稅	2,058	4,523
年底餘額	($ 31,299)	($ 21,250)

十六、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674	$ 1,172
利息收入－關係人放款（附註二三）	-	551
其他（附註二三）	2,825	1,509
	$ 3,499	$ 3,232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88)	$ 2
淨外幣兌換損失	(5,952)	(552)
處分關聯企業損失	(383)	-
其　　他	(77)	(85)
	($ 6,500)	($ 635)

(三)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981	$ 12,019
無形資產	2,047	1,988
合　　計	$ 22,028	$ 14,007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06	$ 1,529
營業費用	18,275	10,490
	$ 19,981	$ 12,019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推銷費用	$ 358	$ 358
管理費用	1,689	1,630
	$ 2,047	$ 1,988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12,412	$ 234,847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7,930	8,038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四）	612	328
	8,542	8,366
其他員工福利	21,354	20,507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242,308	$ 263,720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754	$ 8,306
營業費用	233,554	255,414
	$ 242,308	$ 263,720

功能別 / 性質別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7,011	$205,401	$212,412	$ 6,840	$228,007	$234,847
勞健保費用	667	14,785	15,452	648	14,364	15,012
退休金費用	256	8,286	8,542	278	8,088	8,366
其他員工福利	820	5,082	5,902	540	4,955	5,495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8,754	$233,554	$242,308	$ 8,306	$255,414	$263,720

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291人及289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2%~10%及不高於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6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107年3月15日及106年3月9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酬勞	2.06%	3.95%
董監事酬勞	1.31%	1.32%

金額

	106年度	105年度
	現金	現金
員工酬勞	$ 11,446	$ 21,934
董監事酬勞	7,260	7,3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及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5及104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7及106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7,136	$ 74,529
未分配盈餘加徵	5,710	2,208
以前年度之調整	108	58
	82,954	76,795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435	3,85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85,389	$ 80,651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537,084	$ 526,204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91,304	$ 89,45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3	14
免稅所得	(199)	(3)
未分配盈餘加徵	5,710	2,208
遞延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1,547)	(11,08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108	5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85,389	$ 80,651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17%。

我國於107年2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調整為20%，並自107年度施行。此外，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10%調降為5%。106年12月31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107年分別調整增加2,882仟元及4,674仟元。

由於107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106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 -	$ -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2,058	$ 4,523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81)	3,34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 1,677	$ 7,865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45,436	$ 39,928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1,615	$ 297	$ -	$ 1,912
存貨跌價損失	3,069	332	-	3,40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507	-	(381)	3,126
退休金超限	148	(148)	-	-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295	71	-	36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4,500	-	2,058	6,558
其　他	30	943	-	973
	$ 13,164	$ 1,495	$ 1,677	$ 16,33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22,505	$ 3,977	$ -	$ 26,482
其　他	50	(47)	-	3
	$ 22,555	$ 3,930	$ -	$ 26,485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1,233	$ 382	$ -	$ 1,615
存貨跌價損失	2,672	397	-	3,06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65	-	3,342	3,507
退休金超限	167	(19)	-	148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589	(294)	-	29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4,500	4,500
其　他	-	30	-	30
	$ 4,826	$ 496	$ 7,842	$ 13,16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17,817	$ 4,688	$ -	$ 22,50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3	-	(23)	-
其　他	386	(336)	-	50
	$ 18,226	$ 4,352	($ 23)	$ 22,555

(五)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192,902 仟元及 124,977 仟元。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	註	$ 875,27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註	$ 131,412
	106年度	105年度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19.59%

註：由於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前述稅額扣抵比率。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4 年度，且無任何未決營利事業所得稅訴訟案件。

十八、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6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13.41	$ 13.22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13.38	$ 13.17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106年7月10日。因追溯調整，105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105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14.54	$ 13.22
稀釋每股盈餘	$ 14.49	$ 13.17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年度淨利	$451,695	$445,55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451,695	$445,553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3,696	33,69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66	125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3,762	33,821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九、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於106年1月1日取得ZOOM FOODS (H.K.) COMPANY LIMITED之20%股權，持股比例由80%增加至10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部份取得 ZOOM FOODS (H.K.) COMPANY LIMITED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106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四。

二十、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營業場所及貨車等，租賃期間為1至5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營業場所及貨車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6,448	$ 17,291
1～5年	14,148	16,299
	$ 30,596	$ 33,590

認列於損益之租賃給付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 28,072	$ 30,271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903,986	$1,004,937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04,736	102,011

註1：餘額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款項（不包含應付薪資及獎金、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及應付稅費）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應付款項。上述金融工具中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請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請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金額及成本金額其淨風險部位，並據以調節該非功能性貨幣現金持有部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當外幣貨幣性項目為淨資產時，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時，其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歐元之影響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損益	$ 754	$ 1,228	($ 230)	($ 197)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與歐元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美元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因以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減少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之銀行存款同時包含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一金融資產	$ 18,450	$ 54,742
一金融負債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一金融資產	443,920	482,332
一金融負債	-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110 仟元及 1,206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所產生之利率變動風險部位。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獨立評等機構提供之徵信報告或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

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權責主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6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101,498	$ 3,138	$ 100	$ -
財務保證負債	466	1,397	9,316	12,421
	$101,964	$ 4,535	$ 9,416	$ 12,421

105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99,144	$ 2,817	$ 50	$ -
財務保證負債	455	1,364	9,096	13,947
	$ 99,599	$ 4,181	$ 9,146	$ 13,947

上述財務保證合約之金額，係財務保證合約持有人若向保證人求償全數保證金額時，本公司為履行保證義務可

能須支付之最大金額。惟依資產負債表日之預期，本公司認為支付該等合約款項之可能性不大。

(2) 融資額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每年重新檢視）		
－已動用金額	$ -	$ -
－未動用金額	-	-
	$ -	$ -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	$ -
－未動用金額	-	118,500
	$ -	$ 118,500

二三、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TEHMAG FOODS CORPORATION SDN. BHD.	子公司
ZOOM FOODS (H.K.) COMPANY LIMITED	子公司
揚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	子公司
無錫天滿紙器有限公司	子公司
TEHMAG FOODS (THAILAND) CO., LTD.	關聯企業（註1）
ZEELANDIA INTERNATIONAL B.V.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馥漫蛋糕坊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馥蔓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法耶蛋糕坊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伊豆果子坊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幸福麵包工坊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福滿蛋糕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馥揚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富漫西點麵包店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尚亞麵包坊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曉陽烘焙坊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美滿食品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暐郡烘焙坊（原「得意烘焙坊」，於2018年改名）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馥熳麵包坊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馥姵麵包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馥漫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吳坤炎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陳梅葉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謝陳麗敏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註1：本公司於106年8月處分其對TEHMAG FOODS (THAILAND) CO., LTD.之股權，請參閱附註九。

(二)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	$ 40,776	$ 47,386
關聯企業	-	477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50,987	4
	$ 91,763	$ 47,867

銷售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定，月結30天或月結90天內收款。一般非關係人採議價方式決定價格，並於月結30~120天收款。

(三)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	$ 15,851	$ 10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66,782	70,734
	$ 82,633	$ 70,744

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由雙方議定，預付或月結90天內付款，一般非關係人採議價方式決定價格，預付或月結25～65天付款。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關係人類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9,750	$ 11,856
關聯企業	-	274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4,387	-
	$ 14,137	$ 12,130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6及105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關係人類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4,410	$ 12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得價款	
關係人類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關係人		
－具實質關係	$ 489	$ -

(七) 對關係人放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子公司－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	$ -	$ 551

本公司自104年7月1日對子公司放款金額為美金105萬元，並按年利率2%計息，且需於一年內償還本息，該借款已於105年11月償還完畢。105年度對子公司之放款皆為無擔保放款。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5	$ 97
關聯企業－TEHMAG FOODS (THAILAND) CO., LTD.	-	702
	$ 5	$ 799
存出保證金		
其他關係人		
－謝陳麗敏	$ 950	$ 1,905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具實質關係	$ -	$ 23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之其他應收（付）款主係為代收代付款等交易。

關係人類別	106年度	105年度
修繕費		
其他關係人		
－具實質關係	$ 14	$ 8
租金支出		
其他關係人		
－具實質關係	$ 7,368	$ 9,116
其他收入		
子公司	$ 139	$ 196

租金係依一般市場行情簽訂契約，按月支付租金。

(九) 背書保證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子公司－TEHMAG FOODS CORPORATION SDN. BHD.		
保證金額	$ 20,297 (RM 2,870仟元)	$ 19,817 (RM 2,870仟元)
實際動支金額	$ 14,464 (RM 2,045仟元)	$ 18,619 (RM 2,697仟元)

(十)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4,109	$ 33,690
退職後福利	167	253
	$ 34,276	$ 33,943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擔保品及燃料使用擔保之保證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質押定存單	$ 450	$ 450
自有土地	141,697	141,697
建築物淨額	12,710	13,102
	$ 154,857	$ 155,249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595	$ 30,635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682	29.76（美元：新台幣）	$ 79,808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元	12,860	29.76（美元：新台幣）	$ 382,719
馬幣	9,082	7.07（馬幣：新台幣）	64,211
港幣	30,801	3.81（港幣：新台幣）	117,351
			$ 564,281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48	29.76（美元：新台幣）	$ 4,397
歐元	646	35.57（歐元：新台幣）	22,980
			$ 27,377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4,093	32.25（美元：新台幣）	$ 131,995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元	9,663	32.25（美元：新台幣）	$ 311,644
馬幣	7,187	6.91（馬幣：新台幣）	49,661
港幣	19,481	4.16（港幣：新台幣）	81,042
			$ 442,347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284	32.25（美元：新台幣）	$ 9,147
歐元	581	33.90（歐元：新台幣）	19,699
			$ 28,846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外幣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0.43（美元：新台幣）	($ 8,265)	32.26（美元：新台幣）	($ 743)
歐元	34.35（歐元：新台幣）	16	33.70（歐元：新台幣）	22
		($ 8,249)		($ 721)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四)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 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1）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 4）											
0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TEHMAG FOODS CORPORATION SDN. BHD.	(2)	淨值 50% $ 1,093,270	$ 20,297 (RM 2,870)	$ 20,297 (RM 2,870)	$ 14,464 (RM 2,045)	$ -	1%	淨值 50% $ 1,093,270	是	-	-	-

註 1：為他人背書保證以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50%為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50%為背書保證限額。

註 3：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期末背書保證餘額、實際動支金額係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 4：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除股數外，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TEHMAG FOODS CORPORATION	薩摩亞	控股	NTD 208,649	NTD 181,568	6,934,954	100	$ 382,719	$ 49,531	$ 49,036	註1及2
	TEHMAG FOODS CORPORATION SDN. BHD.	馬來西亞	銷售烘焙原料	11,582	11,582	1,350,000	77.23	64,211	16,859	13,020	〃
	ZOOM FOODS (H.K.) COMPANY LIMITED	香港	製造及銷售烘焙原料	24,525	3,643	1,480,000	100	117,351	25,769	24,835	〃
	揚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銷售烘焙原料	28,000	28,000	2,800,000	100	29,175	1,172	1,172	註1及2
	TEHMAG FOODS (THAILAND) CO., LTD.	泰國	銷售烘焙原料	-	5,097	-	-	-	(568)	(284)	註1、2及3

註1：相關投資損益認列係依被投資公司稅後損益減除逆流及側流交易已實現及未實現利益後認列之。

註2：相關投資損益認列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3：本公司於106年8月處分TEHMAG FOODS (THAILAND) CO., LTD.之50%股權。

註4：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及已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二)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烘焙原料	$ 175,068 (USD 5,300)	(二)	$ 181,568	$ -	$ -	$ 181,568	$ 113,682	50%	$ 56,841	$ 354,344	$ -
無錫天滿紙器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包裝材料	26,445 (USD 820)	(二)	-	27,081	-	27,081	4,723	60%	2,834	29,492	-
無錫芝樂多商貿有限公司	預包裝食品、材料及烘焙器具等批發	487 (RMB 100)	(三)	-	-	-	-	67	50%	34	555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TEHMAG FOODS CORPORATION）再投資大陸。

(三)透過大陸子公司（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再投資。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08,649	$216,768（註）	$1,547,036

註：107 年 1 月 30 日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增加 27,081 仟元後總金額為 243,849 仟元。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及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	（銷貨）	($ 15,985)	(1%)	逐筆議價	月結 90 天內收款	註	$ 3,140	1%	$ 812	—

註：一般非關係人交易係採議價方式決定價格，月結 30~120 天內收款。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應收帳明細表	明細表四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五
預付款項明細表	明細表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七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八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九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預收款項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七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三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十六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十六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現金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0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373,848
外幣活期存款	1 仟人民幣@4.565 2,354 仟美元@29.76	70,072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2018 年 3 月到期，利率為 0.66%	18,000
		$462,220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非關係人		
其他（註）	貨款	$ 73,741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關係人		
TEHMAG FOODS CORPORATION SDN. BHD.	貨款	$ 5,543
ZOOM FOODS (H.K.) COMPANY LIMITED	〃	1,064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	〃	3,140
無錫天滿紙器有限公司	〃	3
伊豆果子坊	〃	247
尚亞麵包坊	〃	209
幸福麵包工坊	〃	147
法耶蛋糕坊	〃	236
美滿食品有限公司	〃	249
富漫西點麵包店	〃	190
暐郡烘焙坊（原「得意烘焙坊」，於 2018 年改名）	〃	244
福滿蛋糕有限公司	〃	293
曉陽烘焙坊	〃	300
馥姵麵包有限公司	〃	214
馥揚有限公司	〃	275
馥漫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878
馥漫蛋糕坊有限公司	〃	407
馥熳麵包坊	〃	222
馥蔓有限公司	〃	276
		$ 14,137
非關係人		
其他（註）	貨款	$354,291
減：備抵呆帳		(3,401)
		$350,890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關係人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	代收付	$ 5
非關係人		
應收代墊款	代收付	$ 174
其他		60
		$ 234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成本	金額 淨變現價值	備註
商品存貨	$ 244,864	$ 224,860	市價係以淨變現價值計算，並就呆滯存貨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在途商品	82,415	82,415	
	$ 327,279	$ 307,275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預付款項	貨款	$ 33,194
	其他	1,152
		$ 34,346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除股數外，係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註 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年底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註 1）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投資（損）益	換算調整數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TEHMAG FOODS (THAILAND) CO., LTD.	100,000	$ 288	-	$ -	(100,000)	($ 383)	($ 284)	$ 379	-	-	$ -	-	$ -	-
TEHMAG FOODS CORPORATION	6,073,443	312,188	861,511	27,081	-	-	49,036	(4,775)	6,934,954	100.00%	383,530	55.30	383,530	無
TEHMAG FOODS CORPORATION SDN. BHD.	1,350,000	50,693	-	-	-	-	13,020	1,749	1,350,000	77.23%	65,462	48.49	65,462	〃
ZOOM FOODS (H.K.) COMPANY LIMITED	1,184,000	81,186	296,000	20,882	-	-	24,835	(9,460)	1,480,000	100.00%	117,443	79.35	117,443	〃
揚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	28,003	-	-	-	-	1,172	-	2,800,000	100.00%	29,175	10.42	29,175	〃
		472,358		47,963		(383)	87,779	(12,107)			595,610		595,610	
減：未實現之銷貨毛利		(1,736)		(2,154)		1,736	-	-			(2,154)		-	
		$ 470,622		$ 45,809		$ 1,353	$ 87,779	($ 12,107)			$ 593,456		$ 595,610	

註 1：係以投資公司同期間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係處分 TEHMAG FOODS (THAILAND) CO., LTD.而將累計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損益。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存出保證金	房屋租賃、影印機等之保證金	$ 2,309
預付設備款	預付機器設備之款項	7,614
長期預付費用	辦公室工廠之裝潢	967
		$ 10,890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關係人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	貨款	$ 1,072
揚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3,338
		$ 4,410
非關係人		
益得食品有限公司	貨款	$ 5,453
FLECHARD SAS	〃	15,877
其他（註）	〃	64,353
		$ 85,683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非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	薪資及獎金	$ 81,981
	稅費	4,404
	保險費	1,338
	其他	13,205
		$100,928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預收款項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預收款項	預收貨款	$ 11,783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	食品原料、乳品等	$ 2,321,315
銷貨退回		(8,545)
銷貨折讓		(12,105)
		$ 2,300,665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年初商品存貨	$ 279,640
加：本年度進貨	1,496,114
製造費用	17,295
減：年底商品存貨	(327,279)
存貨盤虧	(444)
存貨報廢	(1,046)
轉列各項費用	(4,248)
銷貨成本	1,460,032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950
存貨盤虧	444
存貨報廢	1,046
營業成本	$1,463,472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推銷費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薪資支出	$100,625	$ 84,122	$ 13,807
董監酬勞	-	7,260	-
租金支出	3,408	20,394	306
運費	5,843	11,927	39
保險費	9,477	5,508	1,246
折舊	9,901	4,814	3,560
其他費用（註）	53,140	44,974	4,118
	$182,394	$178,999	$ 23,076

註：各項目金額皆未超過各該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70695 號

會員姓名：(1) 張耿禧 (2) 虞成全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事務所電話：254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2333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3420497

(2) 北市會證字第 264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106年度（自民國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張耿禧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虞成全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5　月　16日